

沈阳市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文件

沈科协办发〔2024〕18号

沈阳市科协关于征集 第二批科技创新智库专家的通知

各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，高校、院所、企业（园区）科协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加强我市科技创新智库建设，汇聚高端智力资源，服务党和政府科学决策，现面向社会征集沈阳市科协第二批科技创新智库专家。

一、征集范围

行政机关、事业单位、高校、科研院所、企业、社会团体、行业协会中的科技与经济类资深专家。

（一）重点征集对象

1. 上述单位中科技与经济管理、人力资源管理等相关职能

部门负责人及专职研究人员；

2.高校、科研院所中副教授（含副研究员）及以上，工程技术类、经济管理类专家；

3.高新技术产业园区、科技型创新型企业、国家及省市科技创新平台、产业技术创新联盟、科技类行业协会（学会）、金融投资机构中的高级管理人员。

（二）重点研究领域

主要从事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相关研究，包括但不限于：智慧城市、数字经济、人工智能、先进制造、现代服务业、民营经济、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现代化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、科技金融、生态文明建设、新能源开发利用、大健康、人才发展战略等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1.具有较高专业素养、良好职业操守和丰富决策咨询经验，熟悉本专业（行业）状况，了解国家和省、市相关政策。

2.有意愿、有能力承担市科协组织的战略研究、决策咨询、项目评估评价等工作。

3.主持过国家、省、市相关研究项目，或在产业经济、成果转化、园区运营、人才建设等领域有特殊贡献及建树者优先。

三、推荐方式

1.应征专家填写推荐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，经所在单位审查、签署推荐意见、加盖公章后统一报送市科协。

2.推荐材料只需报送电子文档，暂不提交纸质材料。电子

文档包括：专家推荐表（PDF 盖章+Word）、证明材料（PDF）、各单位推荐人选汇总表（Word）。

3.上述材料请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前发送到指定邮箱。

四、专家聘用

市科协对各单位推荐人选进行资格条件审核，入库专家将在市科协网站发文通报，并颁发聘书。

沈阳市科技创新智库首批入库专家不列入本次推荐人选。

联系人：冯卓（市科协调研宣传部）

电 话：17600550200（微信同号）

邮 箱：sykxfz@126.com

附件：1.沈阳市科技创新智库专家推荐表
2.智库专家推荐所需证明材料
3.科技创新智库专家推荐人选汇总表

沈阳市科学技术协会办公室

2024年8月28日

办公室

附件 1

沈阳市科技创新智库专家推荐表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	免冠照片
政治面貌		学历学位		身份证号		
工作单位				行政职务		
现从事工作				技术职称		
通讯地址					邮 编	
移动电话		电子邮箱		微信号		
研究领域						
个人 学习 工作 简历						
学术 组织 任职 情况						

研究 领域 主要 业绩 成果	填写近五年主要业绩成果，如决策咨询报告、论文专著、主持的重大项目等，须注明成果名称、形成时间及应用情况，另附页提供佐证材料。
申请人 签字	本人承诺表中所填内容真实有效，自愿参与市科协科技创新智库相关工作。 申请人签字： 年 月 日
推荐单位 意见	申报情况属实，同意推荐为沈阳市科技创新智库专家。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

附件 2

专家入库所需证明材料

- 1.身份证复印件
- 2.学历（含学位）证书复印件
- 3.职称证明
- 4.研究领域工作实绩、参与党政机构重要决策咨询报告、论文和专著等相关证明材料

注：以上证明材料扫描为 **PDF** 文件，随推荐表一并报送。

附件 3

沈阳市科技创新智库专家推荐人选汇总表

推荐单位：

(公章)

序号	姓名	性别	出生年月	学历学位	政治面貌	研究领域	工作单位	职务	技术职称	移动电话